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 XIN HOLDINGS LIMITED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

2015年度中期業績公布

財務摘要

-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3.56億元，上升82.2%
- 每股基本盈利港幣77.39仙，上升82.2%
- 扣除2015年上半年的非經常性收益港幣0.73億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基本盈利均上升44.6%
- 總資產及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分別上升15.8%及16.1%至港幣64.6億元及港幣55.9億元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報告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註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u>63,612</u>	<u>50,477</u>
收入總額	2	72,867	58,89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	<u>90,111</u>	<u>(8,651)</u>
營業收入總額		<u>162,978</u>	<u>50,242</u>
保險業務產生的賠償淨額及佣金費用		(20,447)	(15,997)
客戶貸款減值虧損		(52,883)	(6,695)
員工成本		(15,388)	(15,608)
折舊		(697)	(642)
其他營業開支		<u>(9,387)</u>	<u>(8,654)</u>
營業開支總額		<u>(98,802)</u>	<u>(47,596)</u>
營業溢利	4	64,176	2,646
融資成本	5	(7,153)	(2,3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94,359</u>	<u>209,603</u>
除稅前溢利		351,382	209,883
所得稅抵免／(支出)	6	<u>4,190</u>	<u>(14,744)</u>
本期溢利		<u>355,572</u>	<u>195,139</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7	<u>77.39</u>	<u>42.47</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溢利	355,572	195,139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金		
在權益賬記賬的公平值變動	454,707	41,622
出售撥回	–	(109)
一家聯營公司權益被攤薄時撥回	(18,043)	–
應佔聯營公司的權益變動		
在權益賬記賬的公平值變動	44,201	220,247
出售	(4,352)	1,176
遞延所得稅	(10,708)	(55,369)
	465,805	207,567
外匯折算儲備金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216)	(67,675)
聯營公司權益被攤薄時撥回	(22,566)	–
	(22,782)	(67,675)
經扣除稅項後的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443,023	139,892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798,595	335,0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5年6月30日結算

		未經審核 6月30日 2015	經審核 12月31日 2014
	註釋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558	20,122
投資物業		181,638	165,762
聯營公司		3,266,255	2,945,89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24,836	770,129
客戶貸款	10	1,934	–
再保險資產		6,641	3,4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968	4,281
		<u>4,713,830</u>	<u>3,909,586</u>
流動資產			
遞延取得成本		15,043	12,738
保險應收款	9	21,065	10,644
再保險資產		3,822	2,265
客戶貸款	10	261,300	272,604
其他應收賬款		24,277	8,068
預付稅金		1,312	–
其他預付款及按金		56,222	90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11,022	7,194
現金及銀行結存		1,339,655	1,353,943
		<u>1,733,718</u>	<u>1,668,361</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3,299	–
		<u>1,747,017</u>	<u>1,668,361</u>
流動負債			
保險合約		53,091	44,479
保險應付款	11	8,098	6,05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5,854	29,411
銀行及其他貸款		494,618	579,097
應付本期稅項		26,999	26,955
應付股息		22,971	–
		<u>631,631</u>	<u>686,001</u>
流動資產淨值		<u>1,115,386</u>	<u>982,3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829,216</u>	<u>4,891,94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2015年6月30日結算

	未經審核 6月30日 2015	經審核 12月31日 2014
註釋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49,703	–
保險合約	36,506	27,7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51,374	48,230
	<u>237,583</u>	<u>75,937</u>
資產淨值	<u>5,591,633</u>	<u>4,816,009</u>
股本		
股本	891,135	891,135
其他儲備金	1,902,607	1,716,858
保留溢利		
擬派股息	–	22,971
其他	2,796,032	2,185,045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賬累計與 持作出售的資產有關的款項	<u>1,859</u>	<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5,591,633</u>	<u>4,816,009</u>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2014年年報一併閱讀。

除下述者外，編制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制2014年年報所採用的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或構成重大影響：

-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2010-2012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2011-2013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截至本業績公布刊發日，本集團沒有提早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的多項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本集團尚在探討應用這些新準則及準則修訂的影響，於本業績公布刊發時尚未能量化其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期內入賬的主要類別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毛保費收入	36,604	26,437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21,697	19,16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5,311	4,877
	<u>63,612</u>	<u>50,477</u>
未滿期保費變動	<u>(8,494)</u>	<u>(2,638)</u>
再保費分出及再保險人應佔未滿期保費變動	<u>(2,874)</u>	<u>(3,247)</u>
其他收入		
管理費	60	6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9,896	9,435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	4,646
持作買賣的上市股權證券股息收入	187	97
其他	480	63
	<u>20,623</u>	<u>14,301</u>
收入總額	<u><u>72,867</u></u>	<u><u>58,893</u></u>

本集團按向包括常務董事會及總經理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就策略性決策、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基礎下確定須呈報的分部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資料，乃按企業實體、持有之投資及投資對象而分類。對於企業實體及持有之投資，評估營運表現和資源分配是以個別企業實體的經營業務及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為基礎。對於投資對象，本集團按個別投資對象評估其營運表現。

本集團有下列須呈報分部：

- 金融服務：包括於中國內地經營小額貸款業務及透過本集團持有的主要聯營公司廈門國際銀行及澳門國際銀行於中國內地及澳門經營銀行業務。
- 保險：包括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一般保險業務。
- 物業發展及投資：包括於中國內地的房地產開發業務及出租優質寫字樓。
- 策略投資：本集團於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的A股的投資。
- 其他：包括沒有直接確定為其他呈報分部的營運業績及總部業務項下的活動。總部的業務可提供獨立財務資料，因此總部亦被視為一個分部。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在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的資源時，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可直接確定為各個別分部之源自客戶、產品及服務的收入將直接呈報於有關分部。不同分部的所有直接開支將歸類於有關分部。不能合理地分配至其他分部、產品及服務之總部活動開支如間接開支及支援部門開支呈列於總部項下。分部間之交易乃依據授予第三者或與第三者交易之同類條款定價。分部間之收入或支出於綜合賬內抵銷。呈報分部溢利以「本期溢利」計量，即企業實體的除稅後溢利、持有投資產生的淨收入及應佔投資對象的業績。

分部資產包括企業實體持有的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持有投資的賬面淨值及應佔投資對象的資產淨值及給予投資對象的貸款。分部負債包括保險責任、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歸屬於個別分部的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分部直接管理或與該分部直接相關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若負債是以資產作為抵押，該項資產及負債將歸類於同一分部。應付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於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時列為未分配負債。

	金融服務		保險		物業發展及投資		策略投資		其他		分部抵銷		綜合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營業額														
外界客戶	21,697	19,163	38,370	28,208	3,545	3,106	-	-	-	-	-	-	63,612	50,477
跨分部	-	-	-	-	-	-	-	-	2,003	1,896	(2,003)	(1,896)	-	-
	<u>21,697</u>	<u>19,163</u>	<u>38,370</u>	<u>28,208</u>	<u>3,545</u>	<u>3,106</u>	<u>-</u>	<u>-</u>	<u>2,003</u>	<u>1,896</u>	<u>(2,003)</u>	<u>(1,896)</u>	<u>63,612</u>	<u>50,477</u>
未滿期保費淨額變動 及再保費分出	-	-	(11,368)	(5,885)	-	-	-	-	-	-	-	-	(11,368)	(5,885)
其他收入	4,622	5,183	1,018	813	409	4,651	-	-	14,574	3,654	-	-	20,623	14,301
	<u>26,319</u>	<u>24,346</u>	<u>28,020</u>	<u>23,136</u>	<u>3,954</u>	<u>7,757</u>	<u>-</u>	<u>-</u>	<u>16,577</u>	<u>5,550</u>	<u>(2,003)</u>	<u>(1,896)</u>	<u>72,867</u>	<u>58,893</u>
收入總額	26,319	24,346	28,020	23,136	3,954	7,757	-	-	16,577	5,550	(2,003)	(1,896)	72,867	58,893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73,071	(6,072)	15,662	3,679	875	(33)	-	-	503	(6,225)	-	-	90,111	(8,651)
	<u>99,390</u>	<u>18,274</u>	<u>43,682</u>	<u>26,815</u>	<u>4,829</u>	<u>7,724</u>	<u>-</u>	<u>-</u>	<u>17,080</u>	<u>(675)</u>	<u>(2,003)</u>	<u>(1,896)</u>	<u>162,978</u>	<u>50,242</u>
營業收入總額	99,390	18,274	43,682	26,815	4,829	7,724	-	-	17,080	(675)	(2,003)	(1,896)	162,978	50,242
客戶貸款減值虧損	(52,883)	(6,695)	-	-	-	-	-	-	-	-	-	-	(52,883)	(6,695)
營業開支	(4,079)	(3,473)	(27,727)	(23,270)	(1,506)	(1,988)	-	-	(14,610)	(14,066)	2,003	1,896	(45,919)	(40,901)
	<u>42,428</u>	<u>8,106</u>	<u>15,955</u>	<u>3,545</u>	<u>3,323</u>	<u>5,736</u>	<u>-</u>	<u>-</u>	<u>2,470</u>	<u>(14,741)</u>	<u>-</u>	<u>-</u>	<u>64,176</u>	<u>2,646</u>
營業溢利/(虧損)	42,428	8,106	15,955	3,545	3,323	5,736	-	-	2,470	(14,741)	-	-	64,176	2,646
融資成本	(2,117)	(2,108)	(60)	-	-	-	-	-	(4,976)	(258)	-	-	(7,153)	(2,3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91,987	209,287	-	-	-	-	-	-	2,372	316	-	-	294,359	209,603
	<u>332,298</u>	<u>215,285</u>	<u>15,895</u>	<u>3,545</u>	<u>3,323</u>	<u>5,736</u>	<u>-</u>	<u>-</u>	<u>(134)</u>	<u>(14,683)</u>	<u>-</u>	<u>-</u>	<u>351,382</u>	<u>209,883</u>
除稅前溢利/(虧損)	332,298	215,285	15,895	3,545	3,323	5,736	-	-	(134)	(14,683)	-	-	351,382	209,883
所得稅抵免/(支出)	8,473	(12,160)	(2,608)	(169)	(610)	(2,021)	-	-	(1,065)	(394)	-	-	4,190	(14,744)
	<u>340,771</u>	<u>203,125</u>	<u>13,287</u>	<u>3,376</u>	<u>2,713</u>	<u>3,715</u>	<u>-</u>	<u>-</u>	<u>(1,199)</u>	<u>(15,077)</u>	<u>-</u>	<u>-</u>	<u>355,572</u>	<u>195,139</u>
本期溢利/(虧損)	340,771	203,125	13,287	3,376	2,713	3,715	-	-	(1,199)	(15,077)	-	-	355,572	195,139
利息收入	26,316	24,346	712	613	-	4,646	-	-	14,565	3,639	-	-	41,593	33,244
本期折舊	238	226	83	63	-	-	-	-	376	353	-	-	697	642
	<u>26,316</u>	<u>24,346</u>	<u>712</u>	<u>613</u>	<u>-</u>	<u>4,646</u>	<u>-</u>	<u>-</u>	<u>14,565</u>	<u>3,639</u>	<u>-</u>	<u>-</u>	<u>41,593</u>	<u>33,244</u>
	<u>238</u>	<u>226</u>	<u>83</u>	<u>63</u>	<u>-</u>	<u>-</u>	<u>-</u>	<u>-</u>	<u>376</u>	<u>353</u>	<u>-</u>	<u>-</u>	<u>697</u>	<u>642</u>

	金融服務		保險		物業發展及投資		策略投資		其他		綜合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571,724	597,268	252,709	171,375	105,124	104,021	1,224,836	770,129	1,040,199	989,264	3,194,592	2,632,057
投資聯營公司	3,221,489	2,865,697	-	-	-	-	-	-	44,766	80,193	3,266,255	2,945,890
總資產	<u>3,793,213</u>	<u>3,462,965</u>	<u>252,709</u>	<u>171,375</u>	<u>105,124</u>	<u>104,021</u>	<u>1,224,836</u>	<u>770,129</u>	<u>1,084,965</u>	<u>1,069,457</u>	<u>6,460,847</u>	<u>5,577,947</u>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03,758	207,179	151,749	83,690	49,999	49,465	-	-	440,737	421,604	846,243	761,938
未分配負債												
應付股息											22,971	-
總負債	<u>203,758</u>	<u>207,179</u>	<u>151,749</u>	<u>83,690</u>	<u>49,999</u>	<u>49,465</u>	<u>-</u>	<u>-</u>	<u>440,737</u>	<u>421,604</u>	<u>869,214</u>	<u>761,938</u>
本期資本開支	9	569	222	10	-	-	-	-	23	419	254	998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源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及投資聯營公司(「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其提供服務或貨物送達所在地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劃分，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按資產實際所在地劃分，投資聯營公司則以營運所在地劃分。

	香港		中國內地		澳門		綜合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外界客戶收入	<u>21,182</u>	<u>15,418</u>	<u>25,248</u>	<u>22,280</u>	<u>17,182</u>	<u>12,779</u>	<u>63,612</u>	<u>50,477</u>
於2015年6月30日及 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92,306	77,487	108,782	108,329	108	68	201,196	185,884
投資聯營公司	<u>-</u>	<u>-</u>	<u>3,266,255</u>	<u>2,945,890</u>	<u>-</u>	<u>-</u>	<u>3,266,255</u>	<u>2,945,890</u>
指定非流動資產	<u>92,306</u>	<u>77,487</u>	<u>3,375,037</u>	<u>3,054,219</u>	<u>108</u>	<u>68</u>	<u>3,467,451</u>	<u>3,131,774</u>

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上市股權證券公平值收益／(虧損)	622	(326)
遠期結匯協議公平值虧損	-	(600)
投資物業重估公平值收益	15,876	7,630
聯營公司權益被攤薄的收益	73,333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	24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u>280</u>	<u>(15,598)</u>
	<u>90,111</u>	<u>(8,651)</u>

4 營業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溢利已計入並扣除下列各項：

計入

匯兌收益淨額	280	—
投資物業已收及應收租金，扣除直接費用	4,329	4,076

扣除

折舊	697	64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20	5
房地產之營業租約租金	256	131
管理費	940	940
匯兌虧損	—	15,598
退休福利成本	464	465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7,093	2,366
新股認購貸款利息支出	60	—
	<u>7,153</u>	<u>2,366</u>

6 所得稅(抵免)／支出

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抵免)／支銷之稅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22	206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800	2,300
中國內地預提所得稅	—	10,486
澳門稅項	74	106
	<u>1,096</u>	<u>13,098</u>
往年度準備過少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228	—
	<u>228</u>	<u>—</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5,514)	1,646
	<u>(5,514)</u>	<u>1,646</u>
所得稅(抵免)／支出	<u>(4,190)</u>	<u>14,744</u>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2014年：16.5%)提撥準備。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納稅所得額依稅率25%(2014年：25%)計算。

於中國內地成立的投資對象就2008年1月1日後賺取的利潤宣派股息時，本集團須就股息收入的10%繳納中國內地預提所得稅。

澳門盈利之稅款則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澳門之現行稅率計算。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35,557.2萬元(2014年：港幣19,513.9萬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59,428,656(2014年：459,428,656)股計算。

本集團期內及過往期間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股份，因此於披露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2014年：無)。

9 保險應收款

保險應收款大部分之信貸期限一般由90天至120天不等。保險應收款之信貸條款(包括是否需要由第三者出具擔保)由高級管理人員決定。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保險應收款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6月30日 2015	12月31日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0日內	13,139	4,814
31至60日	3,708	2,501
61至90日	3,255	2,352
超過90日	963	977
	<u>21,065</u>	<u>10,644</u>

10 客戶貸款

	6月30日 2015	12月31日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小額貸款業務		
— 擔保小額貸款	73,588	79,102
— 抵押小額貸款	1,250	1,000
— 抵押及擔保小額貸款	265,882	224,237
— 質押及擔保小額貸款	14,248	6,942
	<u>354,968</u>	<u>311,281</u>
客戶貸款	354,968	311,281
貸款減值撥備		
— 個別評估	(88,791)	(33,512)
— 組合評估	(2,943)	(5,165)
	<u>(91,734)</u>	<u>(38,677)</u>
	<u>263,234</u>	<u>272,604</u>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合同期限分析(按給予客戶貸款日期)如下：

	6月30日 2015	12月31日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0至90日	8,349	13,496
91至180日	136,580	168,571
181至365日	208,066	129,214
超過365日	1,973	-
	<u>354,968</u>	<u>311,281</u>

客戶貸款產生的應收利息計入其他應收賬款內。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逾期應收利息賬齡分析(按到期日)如下：

	6月30日 2015	12月31日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0日內	1,530	565
31至60日	1,204	886
61至90日	929	745
超過90日	5,453	687
	<u>9,116</u>	<u>2,883</u>

11 保險應付款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保險應付款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6月30日 2015	12月31日 2014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0日內	4,051	3,010
31至60日	2,114	1,362
61至90日	1,653	1,339
超過90日	280	348
	<u>8,098</u>	<u>6,059</u>

業務回顧

希臘債務危機及中國內地股票市場動盪為環球經濟帶來波動及不穩定。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步伐於2015年上半年持續放緩。

經營業績

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35,557萬元，比去年同期港幣19,514萬元增加82.2%。期內每股基本盈利港幣77.39仙，比去年同期增加港幣34.92仙。

期內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來自攤薄廈門國際銀行(「廈銀」)股權的非經常收益港幣7,304萬元及應佔廈銀的業績增加港幣8,270萬元。

金融服務

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錄得未經審核稅後利潤港幣34,077萬元，比去年同期港幣20,313萬元增加67.8%。扣除攤薄廈銀股權的影響後，未經審核稅後利潤錄得港幣26,773萬元，比去年同期增加31.8%。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經營小額貸款業務及透過持有的主要聯營公司廈銀及澳門國際銀行於中國內地及澳門經營銀行業務。

銀行業務

廈銀專注為客戶提供多元化、個性化的全面金融產品和服務，憑藉其潛在的實力和能力，再次取得良好的業績。按中國會計準則要求編制的廈銀未經審核稅後利潤人民幣15.8億元，比去年同期稅後利潤人民幣97,631萬元，增加人民幣60,195萬元或61.7%。

於2015年6月30日，總資產比2014年年底的人民幣3,489.4億元，上升20.7%至人民幣4,210.7億元。客戶貸款從2014年年底的人民幣1,113.7億元，上升11.8%至人民幣1,244.8億元。客戶存款從2014年年底的人民幣2,241.9億元，上升12.8%至人民幣2,528億元。受惠於貸款規模的增長及新業務帶來的收入，2015年上半年淨利息收入比去年同期上升88.9%。

展望下半年，儘管去槓桿化導致中國內地經濟步伐放緩，廈銀將致力提升效率，為股東帶來盈利增值。

小額貸款業務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三明市三元區閩信小額貸款有限公司(「閩信小貸」)，專門從事為福建省三明市的中小企業及個人提供小額貸款服務。

於2015年6月30日，小額客戶貸款為人民幣28,402萬元(等值港幣35,497萬元)，較2014年年底的人民幣24,910萬元(等值港幣31,128萬元)，上升14%。該等小額客戶貸款主要為抵押、質押及擔保貸款。基於回顧期內當地不斷惡化的經濟狀況及根據於呈報日逾期的小額客戶貸款等因素，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再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撥備人民幣4,245萬元(等值港幣5,288萬元)，比去年同期計提人民幣536萬元(等值港幣669萬元)增加人民幣3,709萬元(等值港幣4,619萬元)。於2015年6月30日，減值準備對貸款總額比率為25.8%，比2014年年底的12.4%提高13.4個百分點。

於2015年上半年，閩信小貸錄得小額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742萬元(等值港幣2,170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1,534萬元(等值港幣1,916萬元)增加13.5%。2015年上半年未經審核稅後虧損人民幣2,070萬元(等值港幣2,579萬元)，去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稅後利潤人民幣652萬元(等值港幣814萬元)。

保險業務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閩信保險有限公司(「閩信保險」)於香港及澳門承保一般保險業務。

憑藉銀保業務的保費收入增加，2015年上半年毛保費收入增加38.5%。扣除承保管理費用後，閩信保險錄得承保虧損港幣53萬元，去年同期虧損港幣74萬元。未經審核稅後利潤港幣1,329萬元，比去年同期稅後利潤港幣338萬元上升293.6%，主要為物業重估盈餘淨額增加所致。

展望下半年，閩信保險將於香港及澳門一般保險市場推出嶄新的「閩信旅遊綜合保險計劃」。透過逐步重建品牌的計劃，管理層相信可鞏固及擴大客戶基礎，以推動業務長遠及持續增長。

物業發展及投資

本集團的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主要包括中國內地的房地產開發業務及出租若干投資物業。2015年上半年，由於缺乏貸款予一家房地產開發商所產生的利息收入，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錄得未經審核稅後利潤港幣271萬元，比去年同期稅後利潤港幣372萬元減少27%。

本集團持有位於福建省福州市的投資物業及車位(「福州物業」)為本集團創造穩定收益及資本增值。福州物業於2015年上半年錄得租金收入人民幣306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250萬元上升22.2%。於2015年6月30日，福州物業的公平值為人民幣8,390萬元，比2014年年底的人民幣8,321萬元上升0.8%。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公平值收益港幣88萬元，扣除遞延稅後公平值收益港幣27萬元，去年同期公平值收益港幣304萬元，扣除遞延稅後公平值收益港幣102萬元。

於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資(「華能股份」)

於2015年6月30日，上證綜合指數比2014年年底上升約32.2%。與指數走勢一致，華能A股收市競買價由2014年12月31日的每股人民幣8.81元上升至2015年6月30日的每股人民幣14.01元。本集團根據華能A股收市競買價評估的華能股份之公平值增加至港幣122,484萬元(等值人民幣98,003萬元)，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港幣45,471萬元(2014年上半年：港幣4,151萬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股東權益的投資重估儲備金內分開累計。

華能股份作為本集團長期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股息收入。於回顧期內，華能宣派2014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8元，除息日定為2015年7月13日。本集團於下半年將錄得股息收入人民幣2,658萬元(等值港幣3,322萬元)，2014年下半年則收取2013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8元，錄得股息收入人民幣2,658萬元(等值港幣3,323萬元)。

華能已公布按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2015年上半年度業績，營業收入同比減少9.5%，由於燃料成本降低，營業成本同比減少15.1%，回顧期內錄得權益持有人淨利潤人民幣90.6億元，比去年同期上升19.5%，每股收益人民幣0.63元，比去年同期每股收益人民幣0.54元上升16.7%。

財務回顧

每股資產淨值

本集團一直堅持並貫徹審慎的財務策略，以保持健康的財務狀況水平。按201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459,428,656股(2014年12月31日：459,428,656股)計算，於2015年6月30日，每股資產淨值港幣12.17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0.48元)。

總負債佔權益比率及流動比率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負債為港幣86,921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76,194萬元)，總負債為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的15.5%(2014年12月31日：15.8%)。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港幣173,372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66,836萬元)及港幣63,163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68,600萬元)，流動比率為2.7倍(2014年12月31日：2.4倍)。

借款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以短期及中期基準監控其流動資金需要，並於適當時從本集團借款中提供資金。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包括本地銀行貸款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合共港幣64,500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58,000萬元)，較2014年年底增加港幣6,500萬元。根據貸款額度所載的定期還款日期，貸款全部於三年內到期，其中港幣49,500萬元於一年內償還，港幣7,000萬元於一年至兩年內償還及港幣8,000萬元於兩年至五年內償還。本集團的貸款均為港幣，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15年6月30日，上述銀行貸款以本集團存放於借款銀行的離岸銀行存款人民幣34,100萬元(等值港幣42,618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2,400萬元，等值港幣40,489萬元)，及賬面淨值港幣1,057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070萬元)的自用辦事處物業作抵押。

除此以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均無抵押。

負債比率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總借貸除以資產淨值)仍維持在相對較低水平的11.5%(2014年12月31日：12%)。

現金狀況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附有當時市場利率之利息。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總額為港幣133,964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35,393萬元)，其中港幣存款佔9%，人民幣存款佔90%及其他貨幣存款佔1%(2014年12月31日：港幣存款佔9.5%，人民幣存款佔89.6%及其他貨幣存款佔0.9%)。

根據香港保險業監理處(「香港保監處」)之規定，受其監管的一家附屬公司需經常將為數不少於港幣1,600萬元之資金以香港保監處名義撥為銀行存款。於2015年6月30日，該附屬公司於香港一家銀行以香港保監處名義存放人民幣1,390萬元(等值港幣1,737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600萬元)之定期存款以符合有關規定。該附屬公司亦維持澳門幣1,340萬元(等值港幣1,301萬元)及人民幣266萬元(等值港幣332萬元)(2014年12月31日：澳門幣1,190萬元，等值港幣1,155萬元)之銀行存款以符合澳門《保險活動管制法例》之若干規定。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經營業務，面對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港元及人民幣的匯率波動。由於港元和人民幣均執行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因此本集團以定期形式檢視和監控匯率波動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沒有簽訂任何旨在減低外匯風險的衍生工具合約。

資本承擔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總額港幣21萬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21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67名僱員。僱員的薪酬以個別僱員的表現及資歷釐定。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福利。

未來展望

展望下半年，面對環球需求疲弱及本地市場下行壓力巨大，相信中央政府將更加重視穩定經濟增長的重要性。中央政府實施擴張性的財政及貨幣政策將有助穩定經濟，為中國內地經濟帶來長期的健康及可持續增長。

作為以投資為基礎的公司，本集團憑藉良好的財務狀況，尋找大中華區的新金融服務業務機遇以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保持良好的定位，從香港和中國內地之間的加強經濟關係中獲益。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除下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管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沒有指定的任期，但他們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自行制定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其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贖回任何本身之股份。另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亦無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中期報告之公布

載有上市規則所要求全部資料的本公司2015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發送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翁若同

香港，2015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翁若同先生(主席)、王非先生(副主席)、劉承先生、李錦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啟明先生、史習陶先生及蘇合成先生。